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ISENSE HOME APPLIANCES GROUP CO., LTD.

海信家電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921)

海外市場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而作出。

《海信家電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關於 2022 年 A 股員工持股計劃第三個鎖定期及剩餘預留部分第二個鎖定期即將屆滿暨解鎖條件成就的公告》《海信家電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關於 2024 年 A 股員工持股計劃第二個鎖定期即將屆滿暨解鎖條件成就的公告》已刊載於深圳證券交易所指定之信息披露網站：<http://www.cninfo.com.cn>，以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海信家電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高玉玲

中國山東省青島市，2026 年 7 月 8 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高玉玲女士、賈少謙先生、于芝濤先生、方雪玉女士及代慧忠先生；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志剛先生、蔡榮星先生及徐國君先生；及本公司的職工代表董事為殷必彤先生。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 A 股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锁定期及剩余预留部分第二个锁定期即将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8 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 A 股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锁定期及剩余预留部分第二个锁定期即将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本公司 2022 年 A 股员工持股计划（「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锁定期（含首次及预留份额）已于 2026 年 6 月 1 日届满，剩余预留份额第二个锁定期将于 2026 年 7 月 15 日届满。根据本公司 2025 年度业绩完成情况，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锁定期及剩余预留部分第二个锁定期解锁条件已达成，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锁定期符合解锁条件的股份为 2,112,255 股，占本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15%；剩余预留份额第二个锁定期符合解锁条件的股份为 167,672 股，占本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01%。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内容，现将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锁定期及剩余预留部分第二个锁定期届满及解锁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批准及实施情况

1. 本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 2022 年第十次临时会议和第十二届监事会 2022 年第四次会议，于 2023 年 2 月 28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23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 A 股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本员工持股计划，受让的股份总数合计不超过 1,170 万股（含 200 万股预留份额），约占当时股本总额 136,272.5370 万股的 0.86%。

2. 2023 年 5 月 12 日，本公司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 2023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在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审议并批准《关于 2022 年 A 股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的议案》，将全部预留份额 200 万份进行分配。监事会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意见，独立董事就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2023 年 6 月 2 日，本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

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本公司开立的“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 10,810,000 股公司 A 股股票已于 2022 年 6 月 1 日非交易过户至“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 A 股员工持股计划”账户，过户股份数量占本公司当时股本总额 1,388,147,370 股的 0.78%。

4. 2024 年 6 月 24 日，本公司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在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 A 股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的议案》。

5. 2024 年 6 月 3 日，本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 A 股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本公司 2022 年 A 股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解锁条件已达成，符合解锁条件的股份为 4,259,860 股，占本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0.31%。

6. 2024 年 7 月 16 日，本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本公司开立的“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 880,000 股公司 A 股股票已于 2024 年 7 月 15 日非交易过户至“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 A 股员工持股计划”账户，过户股份数量占本公司当时股本总额 1,387,167,370 股的 0.06%。

7. 2025 年 5 月 30 日，本公司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 A 股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及剩余预留部分第一个锁定期即将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本公司 2022 年 A 股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解锁期及剩余预留第一个解锁期符合解锁条件的股份合计 3,386,630 股，占本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0.24%。

8. 2026 年 7 月 8 日，本公司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 A 股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锁定期及剩余预留部分第二个锁定期即将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本公司 2022 年 A 股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解锁期及剩余预留第二个解锁期符合解锁条件的股份合计 2,279,927 股，占本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16%。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锁定期和剩余预留份额第二个锁定期解锁条件成就情况

根据本公司《2022 年 A 股员工持股计划》和《2022 年 A 股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的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锁定期（含首次及预留份额）和剩余预留份额第二个锁定期解锁条件成就情况说明如下：

1.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考核年度为 2023-2025 年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解锁条件之一。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解锁期	该考核年度使用的考核指标	净利润增长率（A）	
		目标值（Am）	触发值（An）
相应解锁期	2025 年度净利润较 2021 年增长率	109%	87%

考核指标	业绩完成度	公司层面解锁比例（X）
净利润增长率（A）	$A \geq A_m$	$X=100\%$
	$A_n \leq A < A_m$	$X=80\%$
	$A < A_n$	$X=0\%$

注：（1）上述“净利润”指标以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并剔除本期及其他股权激励计划及员工持股计划（若有）实施所产生的股份支付费用的影响作为计算依据。

（2）以上业绩考核目标不属于公司对投资者作出的业绩承诺。

根据本员工持股计划的业绩考核要求，纳入目标考核的 2025 年归母净利润为 3,186,573,917.88 元，剔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金额为 3,255,731,774.76 元，较 2021 年增长 234.75%，达成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锁定期和剩余预留份额第二个锁定期解锁条件的业绩考核目标值。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锁定期和剩余预留份额第二个锁定期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目标达成。

2. 个人层面绩效考核

持有人个人考核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考核办法分年进行考核，根据个人的绩效考评确定考评结果，并依据考核结果确定其解锁的比例。持有人当年实际解锁标的股票权益数量=持有人当年计划解锁标的股票权益数量×公司层面解锁比例×个人层面解锁比例。持有人当年实际解锁标的股票权益数量小于目标解锁数量，未达到解锁条件的份额由管理委员会收回并决定其处置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将收回的份额择机分配给其他符合条件的参加对象）。若该份额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未完成分配，则未分配部分由公

司在解锁日后于存续期内择机出售，出售后按照相应份额的原始出资额返还持有人。如返还持有人后仍存在收益，则收益部分归本公司所有。

持有人的绩效评价结果划分为 S、A、B、C、D 五个档次。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考核等级	S	A	B	C	D
个人层面解锁比例	100%			70%	0%

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公告时参与对象总人数不超过 81 人，其中部分参与对象因离职、职务变更不再符合参与条件等原因退出本员工持股计划（其所持有的份额已由管理委员会收回并按照本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规定处置），目前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共 60 人（含收回份额再分配人员）。根据本公司个人绩效考核制度评定，本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次绩效评价结果进行了审核。考核结果为：本员工持股计划 20 名持有人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为 S/A/B，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锁定期及剩余预留份额第二个锁定期对应个人层面解锁比例为 100%；本员工持股计划 33 名持有人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为 C，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锁定期及剩余预留份额第二个锁定期对应个人层面解锁比例为 70%。

综上，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锁定期公司层面可解锁数量为 3,243,000 股，其中符合解锁条件的股份数量为 2,112,255 股，占本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15%。本员工持股计划剩余预留份额第二个锁定期公司层面可解锁数量为 440,000 股，其中符合解锁条件的股份数量为 167,672 股，占本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01%。其余因个人考核结果等原因未达到解锁条件的股份，依据员工持股计划的有关规定，对应份额由管理委员会收回并决定其处置方式。

三、锁定期解锁后的后续安排

1. 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锁定期和剩余预留份额第二个锁定期届满后，管理委员会将择机出售本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中已解锁的标的股票，并将所获资金分配给持有人；或者由管理委员会向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提出申请，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按持有人所持份额的比例，将已解锁的标的股票过户至持有人个人账户，由个人自行处置。

2. 本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票买卖的相关规定。

四、其他说明

本公司将持续关注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

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本公司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十二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8日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 A 股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即将届满

暨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8 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 A 股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即将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本公司 2024 年 A 股员工持股计划（「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将于 2026 年 7 月 10 日届满，根据本公司 2024 年度业绩完成情况，第二个锁定期解锁条件已达成，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符合解锁条件的股份为 1,633,299 股，占本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12%。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内容，现将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及解锁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批准及实施情况

1. 本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8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并于 2024 年 2 月 22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4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议及 2024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 年 A 股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本员工持股计划，将通过非交易过户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受让公司回购的股票，受让的股份总数合计不超过 1,391.60 万股，约占本公司当时股本总额 1,387,935,370 股的 1.00%。

2. 2024 年 7 月 11 日，本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本公司开立的“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 13,180,050 股本公司 A 股股票已于 2024 年 7 月 10 日非交易过户至“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 年 A 股员工持股计划”账户，过户股份数量占本公司当时股本总额 1,387,167,370 股的 0.95%。

3. 2025 年 5 月 30 日，本公司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 A 股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即将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的议

案》，上述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本公司 2024 年 A 股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解锁条件已成就，可解锁股票数量为 5,272,020 股，占本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0.38%，符合解锁条件的股份数量为 4,419,638 股，占本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0.32%。

4. 2026 年 7 月 8 日，本公司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 A 股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即将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本公司 2024 年 A 股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解锁条件已成就，可解锁股票数量为 3,954,015 股，占本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29%，符合解锁条件的股份数量为 1,633,299 股，占本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12%。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解锁条件成就情况

根据本公司《2024 年 A 股员工持股计划》和《2024 年 A 股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解锁条件成就情况说明如下：

1.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考核年度为 2024-2026 年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解锁条件之一。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解锁期	该考核年度使用的考核指标	净利润增长率（A）	
		目标值（Am）	触发值（An）
第二个解锁期	2025 年度净利润较 2022 年增长率	155%	124%

考核指标	业绩完成度	公司层面解锁比例（X）
净利润增长率（A）	$A \geq A_m$	$X=100\%$
	$A_n \leq A < A_m$	$X=80\%$
	$A < A_n$	$X=0\%$

注：（1）上述“净利润”指标以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并剔除本期及其他股权激励计划及员工持股计划实施所产生的股份支付费用的影响作为计算依据。

（2）以上业绩考核目标不属于公司对投资者作出的业绩承诺。

根据本员工持股计划的业绩考核要求，纳入目标考核的 2025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186,573,917.88 元，剔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金额为 3,255,731,774.76 元，较 2022 年增长 126.90%，达成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第二个锁定期解锁条件的业绩考

核触发值，公司层面解锁比例为 80%。

2. 个人层面绩效考核

参加对象个人考核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考核办法分年进行考核，根据个人的绩效考评确定考评结果，并依据考核结果确定其解锁的比例。持有人当年实际解锁标的股票权益数量=持有人当年计划解锁标的股票权益数量×公司层面解锁比例×个人层面解锁比例。持有人因个人层面绩效考核导致当年实际解锁标的股票权益数量小于目标解锁数量的，未达到解锁条件的份额由管理委员会收回并决定其处置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将收回的份额择机分配给符合条件的其他员工）。若该份额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未完成分配，则未分配部分由公司在解锁日后于存续期内择机出售，出售后按照相应份额的原始出资额返还持有人。如返还持有人后仍存在收益，则收益部分归本公司所有。

持有人的绩效评价结果划分为 S、A、B、C、D 五个档次。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考核等级	S	A	B	C	D
个人层面解锁比例	100%			70%	0%

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公告时参与对象总人数不超过 279 人，其中部分参与对象因离职、职务变更不再符合参与条件等原因退出本员工持股计划（其所持有的份额已由管理委员会收回并按照本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规定处置），目前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共 275 人（含回收份额再分配人员）。根据本公司个人绩效考核制度评定，本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次绩效评价结果进行了审核。考核结果为：本员工持股计划 59 名持有人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为 S/A/B，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对应个人层面解锁比例为 100%；本员工持股计划 94 名持有人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为 C，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对应个人层面解锁比例为 70%。

综上，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可解锁股票数量为 3,954,015 股，其中符合解锁条件的股份数量为 1,633,299 股，占本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12%。其余因公司、个人考核结果等原因未达到解锁条件的股份，依据员工持股计划的有关规定，对应份额由管理委员会收回并决定其处置方式。

三、第二个锁定期解锁后的后续安排

1. 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后，管理委员会将择机出售本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中已解锁的标的股票，并将所获资金分配给持有人；或者由管理委员会向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提出申请，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按持有人所持份额的比例，将已解

锁的标的股票过户至持有人个人账户，由个人自行处置。

2. 本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票买卖的相关规定。

四、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十二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8日